证券代码：688316　　证券简称：青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对2021年4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中的审议事项以书面传签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黄允松召集并主持，应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10名，实际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10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0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注销1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95,704份股票期权；同意注销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足个人绩效考核要求未能获准行权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12,247份。上述两项合计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07,951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150名激励对象在《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内，共计可行权449,224份股票期权，在第一个行权期内采取批量行权的方式行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崔天舒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公司已公开发行1,200万股股票（其中1,083.5126万股为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116.4874万股为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746.2175万股；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546.2175万元增加至4,746.2175万元；同意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公告》、《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改《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改《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新桥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北京银行双秀支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朝阳门支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北苑路支行新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原董事杨子帆已辞职，同意提名吴廷彬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该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招商银行办理授信业务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事黄允松、甘泉、林源回避表决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议于2021年6月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公司代码：688316　　公司简称：青云科技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0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青云科技	688316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天舒	刘妍茹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6号院16号楼6层601室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6号院16号楼6层601室
电话	010-8305 1688	010-8305 1688
电子信箱	ir@yunify.com	ir@yunif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具有广义云计算服务能力的平台级混合云ICT厂商和服务商，以软件定义为核心，致力于为企业用户提供自主可控、中立可靠、性能卓越、灵活开放的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具备了全维度的云产品与云服务交付能力：在技术层次上，自主研发形成跨越智能广域网、IaaS和PaaS的云网一体技术架构体系，拥有全面的ICT服务能力；在交付形态上，以统一技术架构形成云产品、云服务两大标准化业务模块，根据客户需要满足私有云、公有云和混合云的部署需求，并针对多个行业形成了完善的行业云计算解决方案；在场景纵深上，正着力布局发展集云、网、边、端于一体化的综合服务能力，实现更广义的数据互联。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云产品、云服务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1．云产品的收入与成本

①云产品的收入：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销售及售后支持服务云产品的收入主要由两部分组成：

A、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公司向客户交付QingCloud企业云平台、青立方?超融合系统等软硬件产品，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客户如需公司提供额外的安装服务，可在下单时单独购买安装服务，按工时收费；

B、售后支持服务收入：公司在完成销售后向客户提供远程支持服务或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收取年度服务费或按现场服务次数和服务内容分次收费。

②云产品的成本：主要为服务器等硬件采购成本

对于青立方?超融合系统等软硬一体化产品，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采购服务器等硬件设备，构成云产品的主要直接成本。同时，云产品安装及售后支持服务会产生一定的人工成本。此外，部分客户也存在一定的定制化软件开发需求，以更好地配合云产品使用，此类需求通常由青云外包其他软件开发团队完成，因此会产生部分软件开发成本。

2．云服务的收入与成本

①云服务收入：资源订阅服务

云服务中，公司主要提供两种计费方式：

A、包年包月模式，即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约定购买一定时长内的服务，并在服务开始前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B、弹性计费模式，即按实际使用量、使用时长付费，每小时进行一次结算，扣除相应费用。不同类型产品的计价要素不一样：计算产品定价以CPU性能、内存、镜像类型、系统盘容量、数据盘容量等要素为基础；存储产品定价以存储空间容量、下载流量、请求次数等要素为基础；网络产品定价以流量、带宽、IP和节点数量等要素为基础；应用平台定价分为两个部分，一方面是应用的授权服务费，一般按使用时长计费，若为第三方应用，则服务费由第三方及公司按协议分成收取；另一方面为应用的资源使用费，应用在使用中，会用到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资源，该部分资源使用费按前述定价机制收取，如果是第三方应用，资源使用费依然由公司收取。

②云服务主要成本：IT基础设施购置云服务的提供需要公司构建IT基础设施，具体包括：公司向服务器厂商采购服务器及相关配件，向网络设备供应厂商采购交换机、路由器、波分传输设备等网络传输设备及配件，向数据中心服务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

2、服务模式

（1）云产品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向客户销售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并配套提供项目实施服务、售后支持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①项目实施服务包括架构设计、产品交付、部署实施、系统测试、产品培训、项目验收等，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凭借公司高度标准化的产品和服务类型和完善的行业解决方案，为客户快速搭建云计算硬件架构和软件系统；

②售后支持服务包括运维服务、维保服务、培训服务等，主要面向客户提供云计算软件的更新升级、软件使用过程中的问题咨询、故障处理中的远程技术支持、云计算产品功能配置及使用培训等服务，云产品用户在使用期间通常会持续购买远程支持服务，以保证在需要时能够获取技术支持；当产品远程支持服务也无法解决问题或有现场支持需求，公司可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派遣技术人员现场支持，协助客户处理问题。

3．云服务业务方面，公司主要提供多层次云服务，并搭配售后支持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①多层次云服务：公司将IT资源进行虚拟化，并整合到资源池中；并通过资源分配、访问控制和监控资源使用等技术，有效管理被池化后的资源，使其具备快速响应、弹性灵活、高度可扩展、安全可靠、灵活易用等特性，并灵活交付与用户使用。

②售后支持服务：包括平台运维服务、技术支持服务两类。平台运维服务面向客户提供系统的跨区迁移、平台的扩容升级、设备的性能监控、故障的发现处理、数据的备份恢复等，保证平台的稳定运行；技术支持服务由用户在遇到问题时提交工单，公司后台服务工程师根据工单了解和采集用户需求，辅助和支持用户解决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技术支持服务为远程技术服务，不经用户允许，不主动操作用户资源。

3、采购模式

（1）采购内容

①云产品方面，涉及采购的主要为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IOT设备、软件等系统集成所需产品服务。

②云服务方面，公司向硬件厂商采用服务器、网络、传输、存储、配件等产品，向数据中心服务商及电信运营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

③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公司采购的非经营性物资主要包括办公电脑、文具等办公用品，零食、节日卡、礼品等福利用品，以及租赁房产、物业等服务。

（2）采购体系

公司与采购相关的主要部门包括需求部门（销售部、产品管理部、基础设施及运营部等）、采购及供应链部、固定资产管理部、财务部、法务部。各部门与采购相关的权责如下：

①硬件设备、电信资源采购：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根据业务需求制定采购计划、提交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负责遴选供应商、组织商务谈判、确定供应商及推动商务流程，到货后由固定资产管理部（若采购商品作为固定资产处理）、采购及供应链部与需求部门联合验收。

②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小于1万元的小额采购采用部门自采购模式，需求部门有权自主采购少量非经营性物资，由部门内部自行选择供应商择优采购；超过1万元的大额采购原则上仅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采购及供应链部统一安排采购，到货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和需求部门共同验收。

1．供应商筛选、确定与管理

在供应商筛选过程中，针对市场竞争充分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价格因素，当其他因素基本趋同的情况下，公司选取至少两家以上供应商比价，并一般选择价格最低者作为采购对象；针对有特定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供应商的技术先进性、产品稳定性、价格优越性和潜在风险因素，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一般选择综合评分最高者作为采购对象。具体地，公司针对长期采购需求、临时采购的分类：

①长期采购需求

长期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服务自用的硬件设备、电信资源等，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的青云自有品牌硬件设备，以及办公电脑、文具等部分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②临时采购需求

临时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时客户需要采购特定品牌的硬件设备，以及部分临时性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4、销售模式

（1）销售体系

报告期内，为配合"广义混合云"战略、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综合全面的混合云解决方案，公司建立了云产品、云服务融合售卖的销售团队，根据客户体量的不同，将客户分为关键客户和中小客户两类。针对关键客户，公司组建专门的团队提供支持服务，将客户按区域和行业两个维度进行分类，组建对应的团队进行服务，保证关键客户获得良好的服务体验。公司重点服务金融行业，为银行和保险两个细分市场成立了单独的服务团队，进行针对性的营销开发并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对其他行业客户则统一按照区域进行划分，每个服务团队支持各自区域的业务拓展。针对中小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电话服务中心获取客户并提供售后支持服务。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接销售和渠道销售两种模式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云产品方面，公司以渠道经销销售模式为主，直接销售模式为辅；云服务方面，公司以直接销售模式为主，渠道代理销售为辅；此外，公司针对有混合云构建需求的云产品客户和云服务客户进行交叉销售，形成不同的客户业务切入机会，形成相互促进的业务主体。

直接销售模式是指，由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参加展会、查找行业名录、线上营销、电话营销等方式获得客户信息，自行联络客户并推荐公司产品。其中，对于中小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电话回访方式进行营销推广，另外云服务中小客户具有用户主动注册和自服务的特点；对于关键客户，公司的销售团队和解决方案团队在电话沟通后将进行客户拜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和一对一支持服务，从而获取客户订单。直销模式下，公司一方面可以直接对接客户，另一方面也可以深入了解客户的技术特点、发展方向和业务需求，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和产品研发，并适当根据客户情况进行定制化服务。

渠道销售模式是指，通过经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获取客户和销售产品，公司制定合作伙伴认证制度，根据市场推广计划、区域市场情况、合作伙伴实力等因素，选择和认证云产品总经销商及二级经销商、云服务代理商，并签订合同，明确经销区域、经销行业、合作期限、授权产品、供货价格、结算模式等合作内容。

公司对外销售的各类产品均非通用型设备，为根据客户需求向其提供基于各类标准化产品灵活组合的模块化解决方案。在渠道销售模式上，公司通过总经销商及二级经销商获取终端客户并向其提供产品及服务，两级经销商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在终端客户获取的方式上发挥的作用分别是：

A.二级经销商：二级经销商主要负责为公司产品拓展客户，处理包括投标等流程性事务，与总经销商或直接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并最终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二级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

B.总经销商：总经销商负责二级经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总经销商拥有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和雄厚的资金实力，按信用期向公司按时付款，降低公司资金风险，同时对二级经销商的资质和信用情况更全面的认知，有助于公司业务顺畅开展。

具体到云产品和云服务：

①云产品业务板块，经销商作为公司下游直接客户，向公司买断产品及服务。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其中，总经销商与二级经销商均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总经销商仅负责二级经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与二级经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两级经销商在帮助公司快速拓展业务的同时，有效降低了经营风险。

②云服务业务板块，代理商作为公司推广媒介与代理，向公司抽取客户发展佣金。代理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协助公司发展公有云客户，公司按其所发展客户的返佣起止日期、于公有云平台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并约定返佣结算周期届满向代理商结算佣金。

1．销售定价体系

公司销售价格体系清晰明确。在同类产品销售过程中，最终销售价格主要由客户采购量决定，采购数量较大额客户可按公司价格体系规定获得一定优惠。公司针对云产品及云服务的业务流程与销售特性建立不同的经销商销售模式：

①对于云产品经销商，公司面向经销商提供云产品定价目录，参照目录价格及采购量对应的折扣情况计算出云产品价格，经销商向公司采购云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后，再向下游经销商或终端客户销售，属于经销商买断模式；

②对于云服务代理商，代理商负责为公司公有云平台发展特定客户，公司按照代理商发展客户在公有云平台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返佣金额一般根据消费金额、按阶梯比例进行设置，属于代理商返佣模式。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发展阶段

1）私有云市场情况

在全球市场中，目前没有全球的市场规模统计。但私有云凭借其在数据安全、网络稳定、自主可控等方面的优势，受到全球大型企业和政府机构的欢迎。随着全社会对隐私问题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大型组织选择私有云作为其业务和数据迁移上云的主要途径，私有云迎来快速发展机遇。根据RightScale2019年云计算状态调查，2019年主要私有云产品渗透率相较2018年进一步提升。

在中国市场中，随着中国云计算技术的逐渐成熟和理念的不断推广，越来越多的大型企事业单位认识到云计算模式的优越性，逐步将底层IT基础设施迁移上云，而数据安全性、私密性较强的私有云成为大型企事业单位上云的重要选项。在大型组织上云需求的驱动下，私有云市场快速成长。根据信通院数据统计，2019年中国私有云市场规模为645亿元，预计2023年将达到1,447亿元，2019~2023年复合增长率达22%。

2）公有云市场情况

全球公有云市场在政策扶持、技术升级等多种因素驱动下持续高速增长。根据Gartner数据统计，2019年全球公有云市场规模为1,883亿美元，预计2023年可达到3,597亿美元，2019-2023年复合增长率约为18%。

从全球公有云结构来看，IaaS是增速最快的细分市场，SaaS是占比最大的细分市场。根据Gartner数据统计，IaaS市场2019年规模为439亿美元，占公有云市场规模比例约为23%，预计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2023年市场规模将达971亿美元，2019-2023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2%；PaaS市场主要面向软件开发者，相比IaaS和SaaS客户群体较小，2019年规模为349亿美元，占公有云市场规模比例约为19%，预计2023年市场规模将达到749亿美元，2019-2023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1%；SaaS市场作为最为成熟的云计算层级，渗透率已达较高水平，增速相对较低，2019年规模为1,095亿美元，占公有云市场规模为58%，预计2023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877亿美元，2019-2023年复合增长率约为14%。

国内公有云市场起步较晚，但伴随着我国互联网产业腾飞，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根据信通院数据统计，2019年我国公有云市场规模为689亿元，预计2023年将达到2,307亿元，2019~2023年复合增长率为35%。

从市场结构来看，我国公有云市场与全球市场存在显著差异。IaaS为规模最大、增速最快的细分市场，带动公有云整体市场高速发展，2019年市场规模为453亿元，在总体市场中占比为66%；SaaS市场也是我国公有云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年市场规模为195亿元，在总体市场中占比为28%；PaaS发展相对滞后，2019年市场规模仅为42亿元，在总体市场中占比为6%。

3）混合云市场情况

混合云由于兼顾了公有云和私有云两者优势，便于企业更为灵活地调度IT资源，受到全球企业广泛欢迎。根据RightScale调查数据显示，84%的受访企业采用了多云战略，其中，采用混合云的企业比例由2018年的51%提高到2019年的58%。

相较全球市场，中国混合云市场尚处于发展初期，采用混合云的企业比例较低。根据信通院调查数据，2016年我国采用混合云的企业在所有企业中占比为5.3%，2019年已达9.8%，上升4.5%；2016年我国采用混合云的企业在全部上云企业中的占比为11.8%，2019年已达14.8%，上升3%。

在混合云管理方面，单独管理各平台仍是企业目前最主流的混合云管理方式。在企业混合云管理方式的调查中，采用单独管理各平台方式的企业占比最高，达到75.2%。其次，10.7%的企业通过统一管理各平台的方式部署混合云。但受访企业希望通过统一的混合云管理平台提高运营效率，统一管理平台的占比有逐步升高的趋势。

（2）行业基本特点

1）云计算渗透率不断提升，市场规模快速增长

云计算作为创新服务模式和前沿信息技术的融合，能够实现算力的精细化运营，有效节约企业IT基础设施投资，降低IT运维难度，相较传统IT架构具有显著优势，吸引众多企业迁移上云。同时，各国政府纷纷出台政策扶持云计算产业发展，组织云计算行业标准制定，引导云服务商进一步开发行业应用，鼓励政府部门优先采用云服务，鼓励企业积极运用云计算。随着云计算政策环境、企业认知、技术及基础设施的不断成熟，云计算产业已进入发展快车道。其中，私有云受益于政务、金融、教育、交通、能源、医疗等传统行业客户对云计算的逐步接受和对数据安全的高度重视，市场规模增长提速；公有云在互联网产业繁荣发展和传统企业对于混合云需求不断提升的双重驱动下持续高速增长。

从行业的角度来看，当前中国云计算用户主要集中在互联网、交通、物流、金融、电信、政府等领域。

近年来，各行业数据量激增，更多领域开始利用云计算技术挖掘数据价值，虽然互联网行业仍是主导，但交通物流、金融等行业的云计算规模也占据着重要地位。（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前瞻产业研究）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云计算发展调查报告，2019年我国已经应用云计算的企业占比达到66.1%，较2018年上升了7.5%。其中，采用公有云的企业占比41.6%，较去年提高了5.2%；私有云占比为14.7%，与去年相比有小幅提升；有9.8%的企业采用了混合云，与2018年相比提高了1.7%。

2）传统企业上云加速，开启云计算新一轮增长周期

自2010年以来，智能手机快速普及，驱动游戏、视频、社交等移动互联网行业蓬勃发展。移动互联网公司大多为创业公司，具有历史包袱较轻、IT技术能力突出、价格敏感性强、业务增长迅速等鲜明特点，而云计算低成本、可拓展等优势恰好满足了移动互联网公司的需求。因此，在过去十年中，移动互联网公司在云计算行业客户中占到较高比例。然而，随着产业经济的不断深入发展，云计算行业发展的驱动力量已经由移动互联网企业转向传统企业。一方面，近十年来持续高速发展的移动互联网产业，如游戏、直播、视频等领域的增速自2017以来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单一的移动互联网产业已经无法支持云计算行业进一步增长的需要。另一方面，随着云计算的技术的逐步成熟、产品安全稳定性的充分验证、国家政策的着力推广以及数字化转型需求的日趋强烈，移动互联网产业之外的传统企业也逐步接受了云计算部署模式，众多政府机构和金融、能源、交运、制造、零售等行业企业开始采用云计算逐步取代传统IT架构。随着云计算在全社会的不断深入应用，传统企业上云将成为云计算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开启云计算新一轮增长周期。与互联网企业有所不同，传统企业对稳定性及信息安全性的要求要更高，公有云无法完全满足其上云需求，私有云、混合云架构成为主流。同时传统企业既有IT架构通常更为复杂，相当长的时间内将保持部分传统IT架构，多云和混合IT环境的管理等问题较为突出，上云周期更长，对云计算的稳定性、兼容性、灵活性的要求也相应更高，因此对云计算厂商的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多云部署实现不同厂商优势互补，正在成为未来上云趋势

多云部署正日趋成为企业用云的主要策略。一方面，云服务商趋向差异化发展，在不同细分领域具备独到的竞争优势（如产品、价格、性能等），企业趋向于采用多个公有云或私有云，实现不同厂商的优势互补，以构建总体最优的IT架构；另一方面，采用单一供应商的云服务会导致故障风险过度集中、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程度过高等问题，通常不符合企业内部采购制度的规定。根据RightScale2019年云状态报告，在雇员超过1,000人的大型受访企业中，有84%的公司采用了多云策略，多云部署已成为企业迁移上云的主流模式。

4）混合云降低企业基础设施投资，逐步成为主流部署模式

多云部署包括多个公有云、多个私有云和混合云三种细分部署模式，其中混合云占主导地位，成为最受企业欢迎的上云模式。根据RightScale2019年云状态报告，在雇员超过1,000人的大型受访企业中，有58%采用了混合云部署模式；信通院调查数据显示，减少基础设施投资是企业采用混合云的首要原因，企业利用公有云的弹性资源供给满足并发量较大的应用的峰值处理需求，可有效减少私有云所需的IT设施投资。混合云的其他优势还包括资源拓展速度快、平台可靠性和安全性强等。

对于大企业而言，混合云的关键用途还包括：

?合规。允许企业根据合规性、审计、政策或安全需求，选择工作负载和数据的存放位路。当前，数据主权（data sovereign）和隐私保护成为各国政府加强监管的重点

范围。混合云部署能够使企业跨越国境线的灵活应对监管。

?对传统应用进行现代化改造。大企业会有很多历史遗留的传统应用，这些应用因其数据量过于庞多，或者因为过于"任务关键mission critical"，而难以短期内迅速迁

徙到公有云，但企业又希望通过无服务器（serverless）、容器（container）、微服务（microservices）等提高敏捷性、灵活性和扩展性。微软Azure Stack、VMWare on AWS等混合云服务，使企业能够在本地和公有云间，使用相同的代码和编程环境。

?边缘和离线环境解决方案。公有云对网络连接有较高要求。企业可以在网络连接有限或延迟性要求高的终端，进行本地数据处理，之后再转移到公有云上进行进一步分析。边缘应用场景包括工厂车间、航船和矿井等。

?促进中后台协作。由于云环境、容器和虚拟平台能在混合云环境中并肩运行，因此开发和运营团队可以按需进行释放和扩展。这种内在的互连性使得开发和运营团队能够协同合作。Dev Ops模式促进了信息反馈，提高了灵活性，使大企业也能像中小企业一样加速迭代，响应自身客户和市场环境的变化。

在混合云中，数据和应用程序可在私有云和公有云之间移动，从而提供更大灵活性和更多部署选项。其优点包括：

?控制性：公司可针对敏感用途或工作量，维持私有基础结构。例如，对于电子邮件等大批量和低安全性需求可使用公有云，对于财务报表等敏感性和业务关键型运作可使用私有云（或其他本地基础架构）。

?灵活性：仍然具有公有云的缩放性和效率。并可在本地开发而云端部署，或云端开发而本地部署。还可选择"云爆发"，即应用程序在私有云中运行出现需求峰值（例如网络购物或报税等季节性事件）时，调用公有云上的计算资源。

?成本效益：具备扩展至公有云的能力，因此可仅在需要时支付额外的计算能力。

混合云的潮流将反过来促进大企业的云迁徙，加速IaaS和PaaS渗透率的提高，并导致传统数据中心外包业务的下降。此外，混合云环境中通常包含内部基础架构、虚拟化技术、裸机服务器和各种容器，因而会进一步促进已经日益活跃的开源软件、容器、微服务、云原生应用的发展。

5）云网融合重要性凸显，成为云服务商差异化竞争关键

根据云计算开源产业联盟的定义，云网融合能力是指基于云专网提供云接入与基础连接能力，通过与云服务商的云平台结合对外提供覆盖不同场景的云网产品（如云专线、SD-WAN），并与其他类型的云服务（如计算、存储、安全类云服务）深度结合，最终延伸至具体的行业应用场景，形成复合型的云网融合解决方案。云网融合的典型应用场景包括混合云（企业本地私有云、本地数据中心、私有IT平台与公有云资源池之间的高速连接）、同一公有云的多中心互联、跨云服务商的云资源池互联等。云网融合的重要性已得到云服务商和企业用户的广泛认同。一方面，随着云计算产业逐步进入成熟期，云计算厂商大量涌现，垂直领域产品竞争激烈，云计算厂商迫切需要通过提高云网之间的协同能力以实现差异化竞争；另一方面，随着企业对云计算应用的逐步深入，单一公有云或私有云难以充分满足企业业务需求，多云混合成为企业上云的必然阶段，对云网融合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6）5G和物联网驱动算力下沉，云边协同应用空间广阔

随着5G通信技术的逐渐成熟和物联网应用的日趋丰富，边缘计算的理念逐渐兴起。根据Gartner的定义，边缘计算描述了一种计算拓扑，在这种拓扑结构中，信息处理、内容采集和分发均被置于距离信息更近的源头处完成。边缘计算的核心是在更靠近终端的边缘计算节点进行数据计算、存储等工作，以便分担海量数据对中心云节点和网络造成的压力。边缘计算的本质是云计算为满足新型计算需求向终端和用户的延伸，其正常运转离不开与云端的协同。一方面，边缘节点的存储能力有限，经过边缘节点处理的数据仍需要传输到中心云节点进行存储和备份；另一方面，中心云节点需要汇集所有数据以进行大数据分析和算法模型训练，从而对边缘节点算法进行迭代升级。云边协同可有效降低云端数据处理压力，减少网络带宽占用，提高终端设备的响应速度，在CDN、工业互联网、能源信息化、智能家庭、智慧交通、安防监控、农业生产、云游戏等场景具有广阔的应用空间。

7）超融合架构优势持续扩大，迎来黄金发展时期

超融合是以虚拟化为核心，将计算、存储、网络等虚拟资源融合到一台标准x86服务器中形成基准架构单元，并通过网络聚合多套单元设备，实现模块化的无缝横向扩展，形成统一资源池的创新IT架构。超融合在降低成本、简化运维、便于拓展、保障安全等方面优势显著，且对提供IT架构的厂商而言，超融合促进了私有云业务的产品化和收入的持续化。一方面，超融合架构创造性地将云计算的存储、计算和网络功能整合到单一设备中，形成标准化解决方案，简化了传统私有云部署中组网规划、容量规划、设备选型、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繁杂流程，大幅缩短了私有云IT架构构建周期，降低了交付、运维和扩展难度，推动私有云业务由项目制交付转向产品化交付；另一方面，超融合架构可实现弹性扩容，用户在初次购买时无需超额配置硬件，前期投入较低，但超融合架构扩容时无法与其他厂商产品兼容，因而客户复购率较高，为云计算厂商带来持续性收入。

8）软件定义存储突破传统架构桎梏，开创存储新未来

软件定义存储是一种软件驱动型的存储模式，其将控制平面与数据平面进行解耦，将硬件的可控成分按需求、分阶段地通过编程接口或者以服务的方式逐步暴露给应用，分阶段地满足应用对资源的不同程度、不同广度的灵活调用。当前，随着全社会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数据量以前所未有的速度迅猛增长，传统集中式存储架构由于资源孤立、数据封闭、管理复杂等众多缺陷，已逐渐难以满足企业对存储系统灵活扩展、成本降低、运维简化等需求，而软件定义存储作为一种全新存储架构，解决了传统集中式存储的众多问题，已成为存储领域的发展潮流。首先，软件定义存储采用分布式存储架构，突破了传统存储的性能瓶颈，从而可以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在不干扰程序运营的情况下逐步扩展容量和提升性能；其次，软件定义存储将软硬件解耦，降低了对高性能高价格硬件和特定厂商的依赖，同时将底层资源池化，提升了资源利用效率，降低了综合成本；最后，软件定义存储通过软件自动进行编排调度，根据业务需求快速交付最适宜的存储服务，极大降低了管理难度，减少了人工操作带来的潜在错误。随着软件定义存储优势的显现和相关产品应用的推出，企业在存储方面的支出不断从传统集中式存储产品转移至软件定义存储产品，据Gartner预测，2021年将有35%的企业采用软件定义存储，2026年将有75%的企业采用软件定义存储；同时，随着社会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推进，数据量呈现爆炸式增长，驱动存储行业整体市场规模快速提升，进一步带动软件定义存储细分领域的发展，行业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9）云原生

云计算技术不断推陈出新。早期，虚拟化技术凭借较高的可用性、灵活性、扩展性等优势受到人们的追逐。然而，基于传统技术栈构建的应用包含了太多开发需求，云端强大的服务能力红利还并没有完全得到释放。近年来，以容器、微服务、Dev Ops为代表的云原生技术，可以为企业提供更高的敏捷性、弹性和云间的可移植性，受到了人们的广泛关注。

过去几年，业界致力于使用云原生构建底层架构，相关研究主要围绕容器和微服务展开。利用容器及编排技术解决应用开发环境和部署环境一致性问题，构建了容错性好、管理便捷的底层资源系统；践行微服务理念对单体应用拆分，构建了松耦合的应用开发框架，便捷的实现独立服务的升级、部署、扩展等流程，使用户能够更快地构建和部署云原生应用程序。容器和微服务的组合为云原生应用开发提供了基本的底层架构。在此基础上，当前云原生技术关注点逐渐上移，云原生中间件、服务网格、无服务器等技术使用户更加聚焦业务逻辑，最大化应用开发的价值。

在容器及编排技术、微服务等云原生技术的带动下，在云端开发部署应用已经是大势所趋，重塑中间件以实现应用向云上的变迁势在必行。

容器技术日趋普及，成为云计算下一代发展热点云原生技术采纳率持续提升。Kubernetes容器已被超过一半数量的财富500强企业采用。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云计算发展调查报告显示，2019年43.9%的被访企业表示已经使用容器技术部署业务应用，计划使用容器技术部署业务应用的企业占比为40.8%；28.9%的企业已经使用微服务架构进行应用系统开发，另外有46.8%的企业计划使用微服务架构。

容器是一种轻量级的操作系统层虚拟化技术，其在操作系统层上创建隔离的运行环境，共享同一个操作系统内核而无需重复安装，但每个容器仍然可以像虚拟机一样单独限制各类IT资源并设置单独的IP地址和管理账户；容器具备应用运行的所有环境变量或配置，屏蔽了底层基础架构的差异，使应用可以在不同服务器节点的容器中快速迁移而无需重新配置环境。随着容器技术的不断成熟和生态的逐步完善，容器应用已经逐步推广普及。dotCloud将Docker技术开源，极大降低了容器技术的使用门槛，使得容器成为一种技术潮流；此后，Google又向云计算原生应用基金会（CNCF）捐赠了Kubernetes容器编排解决方案，从而简化了大规模部署容器的管理难度，为容器的进一步普及铺平了道路。与此同时，容器开源社区逐步走向繁荣，活跃的社群不断更新各类容器软件，大型云服务商也积极推动容器技术发展，不断推出细分领域的产品服务。未来容器在软件开发过程中将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容器作为PaaS层核心产品，也将成为云计算服务商竞争的焦点。

（3）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云计算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主要体现在核心技术复杂艰深、更新迭代速度快、定制化开发和专业化服务需求强等方面。首先，云计算核心技术范围广泛，涵盖计算虚拟化、软件定义网络、软件定义存储、超融合架构、容器、数据库、微服务、Dev Ops、高可用、云安全等众多领域，且技术难度较高、对产品性能影响较大，只有拥有全面深入技术储备的公司才能提供稳定高效的云产品和服务；其次，云计算处于新一代信息技术前沿，创新理念和技术层出不穷，企业需要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最后，云计算落地过程中，不同行业用户对云计算产品存在个性化需求，云计算厂商需要根据客户要求快速进行针对性的研发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这一方面对企业产品更新速度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另一方面也要求企业掌握产品底层技术，确保技术独立自主。因此本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私有云领域

1）私有云行业参与者多样化，暂无全市场权威市场份额排名

根据信通院数据统计，2019年中国私有云市场规模为645亿元，市场规模较大。但私有云市场具有庞大的生态体系，包含部件提供商、基础架构提供商、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其中云计算厂商主要提供基础技术能力，硬件厂商和电信运营商主要提供服务器等设备、网络资源、数据中心服务，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提供分销、交付、垂直行业解决方案或特定应用开发等服务。目前暂无关于整体私有云市场的权威市场份额与排名等相关数据。

a）私有云行业技术参差不齐，新兴产品成为发展方向

在私有云核心架构上，市场参与者的技术水平参差不齐，整体技术水平仍有待提升。根据信通院《中国私有云发展调查报告（2018年）》，相关厂商在运维系统功能不完备、私有云基础功能不够完备、资源调配能力及效率、互操作性、安全性以及可用性等方面，仍存在较大提高空间。根据IDC《中国私有云建设市场预测，2019-2023》，传统私有云平台缺乏标准化或者一致性，大量的一次性设计产品带来了管理和扩展的复杂性，并阻碍了新的服务交付。未来的私有云产品和解决方案应在同质化硬件基础上运用软件定义的架构，并提供标准化的私有云服务组合，并与共享云平台实现无缝集成。

超融合系统和软件定义存储产品作为私有云部署的领先架构，受到了IDC、Gartner等权威机构的广泛关注。据Gartner《Hype cycle for ICT in China 2017》报告，未来5-10年新一代数据中心基础架构朝着软件定义和超融合架构方向发展，SAN/NAS存储逐渐被软件定义的存储所替代，超融合架构已经被市场和客户接受，将成为数据中心基础架构的核心。

3）公司在超融合系统细分市场的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

超融合系统作为新兴产品，同样也是公司的核心贡献收入产品（云平台与超融合）。公司在超融合系统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尤其是在没有传统软件、硬件产品基础和客户覆盖的创新型企业中，具有优势地位。

根据IDC发布的《中国软件定义存储及超融合市场跟踪研究报告，2020》，超融合方面，2020年青云在超融合整体市场中份额为2.7%，位列行业第七。

4）公司在软件定义存储细分市场的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是公司高速增长的重点布局产品，在块存储和对象存储细分市场初步取得一定成绩：根据IDC发布的《中国软件定义存储及超融合市场跟踪研究报告，2020》，2020年公司在对象存储市场的份额为1.9%，位列行业第六。

5）其它新兴产品的行业地位

云计算技术具有不停演进的特征，目前容器技术日趋普及，将成为云计算下一代发展热点，各大云服务商均着力布局。同时，根据信通院《云计算与边缘计算协同九大应用场景》，云边协同将成为主流模式，这种协同模式下，云计算在向一种更加全局化的分布式节点组合新形态进阶。但目前这些领域尚未形成较大的市场规模，暂无相关市场份额与排名数据。

公司的容器产品KubeSphere?容器平台获得云原生计算基金会和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可信云＆Kubernetes"双认证；KubeSphere?容器平台已入驻合作伙伴Amazon Web Services（AWS）Quick Start，和Amazon EKS深度集成，为全球用户提供多集群管理、微服务治理、应用管理等功能，以极简的部署与管理，帮助企业快速落地云原生。

（2）公有云领域

当前，国内公有云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头部厂商如阿里云、腾讯云等，依靠全面的产品布局、雄厚的资金实力和规模效应带来的低成本着力进行市场扩张，已取得市场优势地位，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

公司公有云业务规模较小，但公司公有云的相关技术仍具有较强实力。未来公司对于该项业务的核心定位是将其作为混合云战略的一部分，形成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高度一致体验的混合云解决方案进行交付。

（3）混合云领域

目前暂无权威的混合云市场规模数据，主要原因是混合云是客户端的IT架构，不易从供应商端进行区分和统计。供应商相同的产品或服务，可能被客户用于纯公有云、纯私有云部署，也可能被客户用于混合云架构，统计机构较难统计具体的规模，但可以从客户端调查企业中采用混合云架构的比例，例如：根据RightScale调查数据显示，2019年全球大型企业采用混合云的企业比例为58%，采用比例较高；据信通院调查数据，2019年我国采用混合云的企业在所有企业中占比为9.8%，目前比较低。

全球的混合云市场发展相对较早，微软于2014年起开始布局混合云市场，研发私有云产品Azure Stack，与其公有云Azure统一架构，大幅提升用户体验。亚马逊一方面建立自有混合云解决方案，另一方面与VMware合作，推出VMware Cloud on AWS服务，形成全面的混合云体系；微软Azure Stack、AWS outpost等混合云服务，使企业能够在本地和公有云间，使用相同的代码和编程环境。IBM也于2018年以340亿美元收购Red Hat，强化混合云服务。

相较全球市场，中国混合云市场尚处于发展初期，采用混合云的企业比例较低，未来仍有较大发展空间。但混合云作为云计算行业发展演变的重要趋势，已成为国内各个云计算厂商争相布局的方向。

与海外微软Azure提出的"统一架构和统一体验"的混合云核心主张相一致，青云同样始终坚持云产品与云服务的一致性，于2015年即提出来统一架构混合云体系的技术主张，并付诸实践。作为业内率先布局混合云业务的厂商，公司立足于公有云、私有云一体化IT架构，实现混合云快速部署，为客户提供一致性使用体验，打通多云数据孤岛，降低后续运维管理难度；同时，公司依托SD-WAN技术，形成了强大的云网融合服务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各业务节点的高速互联，在市场上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产业政策密集出台，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

近年来，我国政府对云计算的关注程度不断提升。一方面，云计算是前沿信息技术和创新商业模式的交汇，推动IT资源按需供给和高效利用，承载各类关键软件应用，支撑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发展，促进产业上下游高效对接和协同创新，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是新一代信息产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另一方面，云计算作为涉及国家信息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其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核心数据安全私密的重要性愈发提高。

当前，云计算已经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中央和地方政府高度重视，纷纷出台扶持政策，引导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政府充分扮演产业发展引导者的角色，支持软件企业向云计算转型，培育骨干龙头企业，推动产业生态建设；同时，大力推进工业云、政务云等细分领域云应用，支持基于云计算的创新创业。此外，政府加快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持续进行核心技术研发，完善云计算标准体系，深入开展云服务能力测评。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为云计算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传统企业积极开启数字化转型，混合云成为最优解决方案

进入新世纪以来，数字化转型的必要性逐步成为传统企业的共识。一方面，互联网的快速发展重构了全社会生产经营和信息交互方式，数字化转型可帮助企业适应外部环境的变化，构建自身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企业规模随着经济发展逐步扩大，用人成本也不断攀升，数字化转型可帮助企业顺应内部精细化管理的需求，改进工作模式，全面提高管理效率。

在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上云是企业实现转型的重要路径。上云是指，在互联网环境下，企业将硬件、软件、数据等重要IT资源迁入云端，实现IT基础设施的集中管理和快速部署，弹性拓展底层平台，灵活调动IT资源，从而减少冗余硬件、软件的购置费用及人员雇佣成本，大幅降低企业资本投入和运营成本。

随着云计算的技术的逐步成熟，传统企业也逐步接受了云计算部署模式。众多政府机构和金融、能源、交运、制造、零售等行业企业开始采用云计算取代传统IT架构，成为了云计算行业新的机遇。

考虑到传统行业客户对灵活性、稳定性及信息安全性的要求，形式多样、部署灵活的混合云模式已成为传统行业客户的主流选择需求。

（3）5G推动万物互联，云计算应用场景进一步拓展

5G技术，即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技术，具有高速率、高可靠、超带宽、低时延、低功耗等特征，可提高数据传输速率、减少延迟、降低成本、提高系统容量并实现大规模设备连接。随着全球科技和产业界对5G研发的不断深入，5G技术已经逐步走向成熟，并开始进入商业化阶段。2019年5月，工信部向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广电发放5G商用牌照，中国正式进入5G商用元年。

随着5G通信技术逐步成为现实，物联网使用场景将得到极大拓展。长期以来，物联网的发展一直受到网络技术局限的限制，出现时延过长、功耗过高、连接数量不足等问题，无法满足自动驾驶、工业互联网等众多应用场景的落地要求，且往往带来负面的用户体验。5G通信技术的出现，将打破物联网发展的瓶颈，促进物联网应用场景的拓展，进而极大提高数据处理和存储的规模。

云计算厂商将通过提高边缘计算能力，发展云边协同技术，积极参与到物联网的繁荣之中，有望进一步实现应用场景延伸、市场规模增长和业务收入提高。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375,599,595.05	442,140,305.27	-15.05	1,225,535,798.05
营业收入	428,610,865.29	376,821,958.15	13.74	281,761,173.8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28,233,648.99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383,527.68	-190,103,000.55	不适用	-149,458,54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608,821.41	-138,571,732.51	不适用	-126,922,90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012,713.08	311,744,046.66	-42.58	-528,212,88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94,024.78	-87,000,371.12	不适用	-62,396,96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61	-5.59	不适用	-12.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61	-5.59	不适用	-12.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02	/	不适用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65	18.45	减少0.8个百分点	22.8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1,031,038.71	83,101,854.96	98,551,937.09	185,926,03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21,891.84	-35,855,663.66	-52,810,489.63	-33,195,48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756,104.54	-37,833,571.50	-55,351,626.49	-33,667,51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26,452.60	5,965,638.46	-29,775,158.35	9,741,947.7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允松	0	6,709,835	18.9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978,683	11.22			无	0	其他
横琴招证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3,113,752	8.78			无	0	其他
北京融汇阳光新兴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421,807	6.83			无	0	其他
甘泉	0	2,200,000	6.2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2,166	5.65			无	0	其他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937,792	5.46			无	0	其他
杨涛	0	1,917,981	5.41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29,862	4.88			无	0	其他
泛海丁酉（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10,903	3.41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允松、甘泉、林源系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7月15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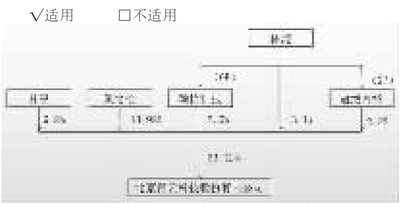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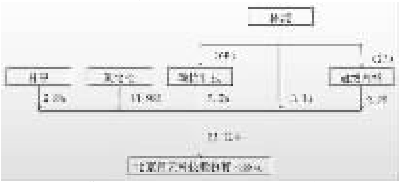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2,861.09万元，较上年增加5178.89万元，增幅为13.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38.35万元，亏损较去年减少2,671.95万元。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32,337,095.57	-	-32,337,095.57
合同负债	-	30,119,364.90	30,119,364.90
其他流动负债	-	2,217,730.67	2,217,730.67

调整情况说明：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32,337,095.57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32,337,095.57	-	-32,337,095.57
合同负债	-	30,119,364.90	30,119,364.90
其他流动负债	-	2,217,730.67	2,217,730.67

调整情况说明：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32,337,095.57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3）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光格网络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光格网络	100.00	-
2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香港云计算	100.00	-
3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青云	100.00	-
4	北京爱工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工作	71.00	-
5	成都市青科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青科运营	100.00	-
6	承德青云科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承德青云	100.00	-
7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	印尼云计算	10.00	90.00
8	北京青云慧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青云慧力	100.00	-
9	青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青云云计算	10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	印尼云计算	2020年3月-2020年12月	新设
2	北京青云慧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青云慧力	2020年11月-2020年12月	新设
3	青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青云云计算	2020年12月-2020年12月	新设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北京优帆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优帆网络	2020年1月-2020年1月	注销
2	QingCloud HK Limited	香港青云	2020年1月-2020年3月	注销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88316　　证券简称：青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8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3.70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4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727.84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9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100Z0010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	73,391.26	73,391.26
2.	全域云技术研发项目	14,070.26	14,070.26
3.	云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6,354.52	16,354.52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18,816.04	118,816.04

涉及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的情形，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上述项目资金缺口。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关于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实施主体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主体为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上述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八）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公司本次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2、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3、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通报公司内审人员、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